证券代码：688223　　证券简称：晶科能源　　公告编号：2026-091
债券代码：118034　　债券简称：晶能转债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7 年度开展期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交易期限	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期货业务交易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铜、铝、白银、锡、多晶硅及碳酸锂等商品品种。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不超过150,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不超过900,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外汇业务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等业务或上述各产品组合业务等。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亿美元）	不超过4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亿美元）	不超过4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

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7 年度开展期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事项尚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及外汇衍生品交易以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为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所有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但期货套期保值及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也存在一定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1、交易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旨在降低原料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的影响，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有效控制市场风险，不以逐利为目的进行投机交易，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

2、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所需保证金最高占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90 亿元，上述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4、交易方式

交易品种：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铜、铝、白银、锡、多晶硅及碳酸锂等商品品种。

交易场所：包括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期货交易所进行场内或场外市场交易。

5、交易期限及授权事宜

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实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审批期货套期保值申请及签署相关交易文件，办理与交易文件所述之交易相关的一切必要事宜。

（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1、交易目的

鉴于公司出口业务的外币交易金额款项通过外币结算，由于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美元、欧元等币种对人民币的市场汇率波动较大，为有效防范并降低外汇市场波动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可有效防范外汇市场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2、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任一交易日不超过 4 亿美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40 亿美元，上述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4、交易方式

结合资金管理需求和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包括以下业务：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等业务或上述各产品组合业务等，涉及的币种为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美元、欧元、日元、澳元等。交易对手为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业务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

5、交易期限及授权事宜

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实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交易文件及其他有关的一切文件，办理与交易文件所述之交易相关的一切必要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7 年度开展期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及外汇衍生品交

易业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管理制度》（以下简称“《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管理制度》”）、《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1、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有效控制和减少公司生产所用的铜、铝、白银、锡、多晶硅等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原材料价格行情变动较大时，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交易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套期保值交易按照公司相关制度中规定的权限下达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无法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4）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在期货套期保值周期内，可能会由于相关原材料等价格周期波动，场外交易对手出现违约而带来损失。

（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6）政策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以及期货交易所交易规则的修改和紧急措施的出台等原因，导致期货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2、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及风险控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各项措施切实有效且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同时也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

（2）公司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规模将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仅限于与公司经营业务所需的原材料相关性高的期货品种。

（3）公司以自己名义设立期货套期保值交易账户，使用自有资金，不会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期货套期保值。公司将严格控制期货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对保证金的投入比例进行监督和控制，在风险率达到 70%附近时及时召开讨论会商议后续操作，在风险率达到 90%时及时平仓或移仓。

（4）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与岗位牵制机制，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5）公司将建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6）公司审计部定期及不定期对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1、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导致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不合理的外汇衍生品购买会引发资金的流动性风险。

（3）履约风险：不合适的交易方选择可能引发公司购买外汇衍生品的履约风险。

（4）操作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5）法律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2、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

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真实交易背景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

（2）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只允许与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

（3）公司已修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交易的原则、审批权限、内控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4）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5）公司财务部门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6）公司内审部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及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旨在降低原料市场价格、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且公司已经制定了相应的内控制度、严格的审批程序和业务管理流程，能够及时评估、防范和化解公司相关交易风险，有效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并结合业务实际情况，对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

特此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1 日